

中共太原市委宣传部 太原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文件

并文明办〔2020〕4号

关于印发《太原市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县（市、区）委宣传部、文明办：

经市委宣传部第36次部务会议审定，现将《太原市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工作实际认真贯彻落实。



太原市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 建设试点工作实施方案

开展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工作，是党中央从战略和全局上做出的重大决策，是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深入人心、落地生根的重大举措，是党的群众工作落地落实、打通“最后一公里”的重大探索。为贯彻落实《山西省深化拓展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措施》要求，进一步推动太原市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取得实效。制定如下实施方案：

一、工作目标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统筹推进学习实践科学理论、宣传宣讲党的政策、培育践行主流价值、丰富活跃文化生活、持续深入移风易俗等五项重要内容，把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成学习传播科学理论的大众平台、加强基层思想政治工作的坚强阵地、培养时代新人和弘扬时代新风的精神家园、开展中国特色志愿服务的广阔舞台。

二、试点范围

在已确定的中央试点晋源区、省级试点清徐县的基础上，市

级试点确定为8个县(市、区)(附件1)。各县(市、区)自行确定乡镇(街办)和行政村(社区)试点(附件2)。全市各县(市、区)要全面落实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建设任务。试点时间从2020年2月至2020年9月。

三、组织架构

形成三级工作架构。县(市、区)一级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乡镇(街办)建所，行政村(社区)建站，形成三级组织架构。

实践中心由县(市、区)委书记担任中心主任，副书记负责统筹协调，宣传部长担任办公室主任；实践所由乡镇(街道)党(工)委主要负责同志担任所长，宣传委员负责日常工作；实践站由行政村(社区)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担任站长。

实践中心要出台制定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工作实施方案、工作规划和任务分解，指导基层所、站日常工作；实践所(站)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方案；实践所指导辖区行政村(社区)实践站开展工作。

四、阵地建设

(一) 活动场所建设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按照“有固定活动场所、有固定标识、有必要办公设施、有宣传氛围”的“四有标准”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站因地制宜搞好建设。实践中心要在固定位置设立

“新时代文明实践学雷锋志愿服务站（点）”，常态化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要结合深化时代新人活动，落实《太原市时代新人培养计划》，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要建成“时代新人培养基地”，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站），要设立“时代新人工作站”。

实践中心（所、站）要积极对接上级资源，盘活各级资源，甄选社会资源，通过统一调配、一体使用、协同运行，打通理论政策、教育服务、文化服务、科技科普和健身体育平台建设，提高公共服务设施的利用率、公共服务的有效性和人民群众的参与度。

（二）信息平台建设

搭建县（市、区）级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网络平台，与融媒体中心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发挥“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作用，实现资源共享、信息互通、协同运行。

实践中心要建有指挥调度网络平台，信息终端延伸至所、站，推进文明实践活动需求搜集、任务分配、过程跟踪、反馈考评等环节有效衔接，持续提高公共服务的精准化水平。有条件的中心可接入政务信息平台，协调相关部门及时回应群众诉求。

五、志愿服务

（一）队伍建设

1. 建强建实队伍。县（市、区）文明实践中心成立志愿服务

总队，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担任总队长。文明实践所（站）成立志愿服务中（小）队，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一把手”担任中（小）队长。志愿服务总队负责在人才资源、专业培训、活动开展等方面的总体协调、保障。党政机关、群团组织、国有企业事业单位结合工作实际，组建本部门、本单位志愿服务队伍，统一归属总队管理，面向全县（市、区）开展志愿服务活动。

志愿服务总队应配置“8+N”志愿服务队伍，“8”即理论政策宣讲、文化艺术服务、助学支教、医疗健身、科学普及、法律服务、卫生环保、扶贫帮困等8类常备队伍，“N”即若干具有自身特色和优势的志愿服务队伍。

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要注重发挥本地乡土文化人才、科技能人、科技特派员、“五老”人员、新乡贤、文艺志愿者、大学生志愿者、创业返乡人员、群众性活动带头人的作用，组建特色志愿服务队伍。结合生产生活实际，开展群众乐于参与便于参与的志愿服务活动。努力使基层群众参与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的人数达到本县（市、区）常住人口的13%。

2. 规范管理队伍。志愿服务总队要在实践中心网络平台为志愿者、志愿服务团队进行注册。志愿者参加专业培训和志愿服务活动后，由实践中心（所、站）将服务时间、服务内容、综合评价等信息录入系统记录，作为对志愿者评价认证和激励表彰的主要依据。

各级党员领导干部要带头做志愿者，参加志愿服务活动，推进党政机关志愿服务常态化建设。实践中心负责对党政机关和社会组织参加志愿服务人员的服务时长和质量反馈情况，定期在一定范围内分类进行公示。县（市、区）在职党员参与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比率力争达到80%，人均每年从事志愿服务时间达到20小时。

3. 加强培训教育。志愿服务总队要加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理论与实践问题研讨，开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工作交流，组织实地考察、成果展示、项目大赛等推广成功经验和做法。

要牵头组织开展提高志愿者素质能力的培训活动，把基础知识培训与专业技能培训结合起来，坚持先培训后上岗，帮助新招募志愿者把握新时代文明实践的重大意义、基本目标和深刻内涵，了解项目任务和要求，掌握服务技能和方法。

（二）项目管理

1. 科学设置项目。各县（市、区）要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政策资金扶持、骨干人才培养、典型榜样引领、优秀项目孵化等方式，促进志愿服务专业化、项目化发展。根据群众需求，精心策划项目，项目设计要将原有的文明创建、文化搭台、文体活动，拓展到致富增收、脱贫攻坚、政务服务、综合治理、重点群体帮扶等民生领域，并形成项目清单。

2. 加强项目管理。按照“成立项目——招募志愿者——实施

项目——评估效果——优化项目”的流程，对志愿服务项目实行闭环管理。服务项目制定后，及时发布、推介，坚持因事找人，依托项目吸收招募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建立项目效果反馈机制，通过问卷调查、事后回访等征求群众意见建议，不断完善项目内容、改进实施方法。定期分析志愿服务项目的需求度和志愿服务的满意率，根据需求度增减项目，适度调整服务项目和服务内容，加大优质项目供给，带动整体水平提升。

3. 优化服务方式。根据不同项目内容，采取不同服务方式。一是开展集中服务，围绕重点重要主题，利用节庆、节日等重要时间节点，集中组织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二是开展站点服务，针对群众日常需求，依托普遍设立的志愿服务站点，开展经常性志愿服务；三是开展结对服务，采取“一对一”，“多对一”等形式，由志愿者或志愿服务组织对困难家庭、困难群众进行帮扶；四是开展点单配送服务，实现“群众点单——中心派单——志愿者接单——群众评单”的服务模式。

（三）激励保障

1. 兑现嘉许激励。实践中心要制定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嘉许礼遇办法，建立完善以志愿服务时长为基础、服务评价为补充的志愿服务评价体系，采取相应激励和回馈办法，给予志愿者星级评定、积分兑换、免费保险、优惠公共服务等礼遇，激发志愿服务内生动力。

提倡在同等条件下优先录用具有良好志愿服务记录的志愿者，广泛宣传优秀志愿者、志愿服务组织及典型事迹，引领和激发群众中蕴藏的友善、互助正能量。

2. 强化保障措施。建立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财政保障、社会统筹”的保障模式。由县(市、区)政府结合当地实际和财力状况，充分征求人大、政协和人民群众意见，建立“志愿服务事项清单”制度，结合志愿服务类型、时间、繁杂程度、危险系数等，将志愿者在志愿服务过程中所需基本技能(知识)培训、食品饮料水、意外伤害等经费按需列入同级财政预算。鼓励引导社会力量通过捐赠、资助等方式支持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工作。

六、实践活动

(一) 学习实践科学理论

采用新的组织形式、传播手段和话语方式，深入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的基本观点、核心理念、实践要求，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更加自觉地在党的领导下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组织引导农村党员群众深入学习、领会掌握紧密结合群众的实际，组织开展形式多样的教育实践活动，真正入脑、入心，指导生产生活实践。

(二) 宣传宣讲党的政策

紧紧围绕贯彻落实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紧紧围绕贯彻落实省委“四为”“四高”“两同步”总体决策和要求，紧紧围绕市委

建设文明开放富裕美丽太原总体工作部署，紧紧围绕与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乡村振兴、脱贫攻坚、社会治理、致富兴业、农村改革、民生保障、生态环保等方面党的利民惠民政策，组织文艺轻骑兵、百姓宣讲团、时代新人小分队、乡贤文化宣传队等队伍，开展志愿服务宣讲活动，帮助干部群众了解政策、掌握政策。

（三）培育践行主流价值

广泛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深入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宣传教育，引导群众坚定理想信念，传承弘扬中国人民的伟大创造精神、伟大奋斗精神、伟大团结精神、伟大梦想精神。广泛开展身边好人、道德模范、最美人物、时代新人、“星级文明户”、“最美家庭”等评选活动；开展形式多样守法普法志愿服务活动；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推动社会主义法治精神走进群众、融入日常生活。

（四）丰富活跃文化生活

组织文化志愿服务队伍，广泛开展群众乐于参与、便于参与的文化活动，让群众在多姿多彩、喜闻乐见的文化活动中获得精神滋养、增强精神力量。深入挖掘和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蕴含的思想观念、人文精神、道德规范，结合时代要求和地域特色进行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深化拓展“我们的节日”主题活动。经常性组织开展“中国梦歌曲大家唱”、乡村广场舞、地方戏曲会演、群众体育比赛、读书看报、文艺培训等活动，提振群众的

精气神。

（五）持续深入移风易俗

大力开展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行动，破除陈规陋习、传播文明理念、涵育文明乡风。倡导科学文明健康的生活方式，宣传普及工作生活、社会交往、人际关系、公共场所等方面的文明礼仪规范。针对红白事大操大办、奢侈浪费、厚葬薄养等不良习气，广泛开展乡风评议，发挥村民议事会、道德评议会、红白理事会、禁毒禁赌协会等群众组织的作用。切实加强无神论宣传教育，引导群众自觉抵制腐朽落后文化侵蚀。

七、加大组织领导力度

（一）提高政治站位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试点工作是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统筹推进“五位一体”和“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的一项重大战略任务和具体工作实践，各县（市、区）委要高度重视此项工作，提高政治站位，要以政治建设为统领，把讲政治作为第一位的要求，全面落实各项工作任务。

（二）强化主体责任

县（市、区）委是文明实践中心建设的责任主体、一线指挥部，要落实县（市、区）委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其他领导根据各自分工合力抓的工作机制。

实行市委宣传部部务会成员挂点指导工作机制（附件3），试点县（市、区）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分别以文明实践中心主任、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总队长的身份，每半年向市委宣传部书面述职1次，乡镇（街办）主要负责同志，每半年向县（市、区）党政主要负责人书面述职1次。

（三）建强工作队伍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配备专职人员不少于6名，人员编制由各县（市、区）统筹解决，负责制定工作规划、出台配套政策、分解工作任务、协调推进督导、信息平台维护和指导基层所站等经常性工作；乡镇配备1名副科级宣传委员，发挥承上启下作用，负责志愿服务项目设计、服务活动对接及实践所日常工作；村配备新时代文明实践站专管员，负责群众服务需求调查、信息收集、活动承接、群众满意度反馈和平台终端维护等方面的工作。

（四）定期组织评估

坚持问题导向、效果导向和目标导向，市委宣传部、市委文明办每半年要按照《山西省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评估细则》（试行）（附件4）的要求，组织1次试点工作评估，形成评估意见。各县（市、区）委可以开展相应的自评工作，认真梳理存在问题、总结优秀案例、制定改进措施。

要抓好评估结果运用，把评估结果纳入各县（市、区）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绩考核，纳入目标责任制考核，纳入党委

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监督检查，纳入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标准。

（五）加大保障力度

将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工作经费列入县(市、区)财政年度预算。县级各职能部门将工作经费进一步向实践所(站)下沉，重点解决好本系统、本领域专业志愿服务和点单派单上门服务所需经费保障。乡镇统筹使用文化、党建服务群众等工作经费，为实践所(站)建设提供资金支持。拓宽资金来源渠道，鼓励社会组织申报县级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为群众提供多元化服务。

- 附件：1. 中央、省级、市级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县
（市、区）名单
2. 各县（市、区）申报乡镇（街办）、行政村（社区）
新时代文明实践试点名单
3. 市委领导和市委宣传部部务会成员挂点指导分工
表
4. 《山西省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评估细则》（试行）

附件 1

中央、省级、市级建设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县(市、区)名单

中央试点：晋源区

省级试点：清徐县

市级试点：小店区、迎泽区、杏花岭区、尖草坪区、
万柏林区、古交市、阳曲县、娄烦县

各县（市、区）申报乡镇（街办）、行政村（社区） 新时代文明实践试点名单

县（市、区）名称	序号	乡镇（街办）试点名称	序号	行政村（社区）试点名称	备注
小店区	1	北营街办	1	平阳路街道南环社区	
			2	营盘街道长治二社区	
			3	坞城街道山大社区	
	2	刘家堡乡	4	西温庄乡东温庄村	
			5	刘家堡乡王吴村	
			6	北格镇西蒲村	
迎泽区	1	郝庄镇	1	郝庄镇董家庄村	
			2	郝庄镇占道村	
			3	郝庄镇港道村	
	2	桥东街道办事处	4	迎泽街办解放南路二社区	
			5	庙前街办水西关街四社区	
			6	老军营街办事新建南路二社区	

杏花岭区	1	三桥街道党（工）委	1	巨轮街办富丽华庭社区	
			2	巨轮街办小北关社区	
			3	涧河街办锦绣苑社区	
	2	中涧河乡	4	中涧河乡七府坟社区（村改居）	
			5	小返乡水沟村	
			6	中涧河乡柏杨树社区（村改居）	
万柏林区	1	小井峪街办	1	白家庄街办九院村	
			2	西铭街办小西铭村	
			3	王封乡圪垛村	
	2	神堂沟街办	4	兴华街办千北社区	
			5	小井峪街办小井峪社区	
			6	兴华街办后北屯社区	
晋源区	1	义井街办	1	晋祠镇花塔村	
			2	晋源街办南街村	
			3	晋源街办晋阳堡村	
	2	晋祠镇	4	姚村镇姚村社区	
			5	晋源街办新城社区	
			6	义井街办绿地一社区	

尖草坪区	1	阳曲镇	1	柏板乡宇文村	
			2	阳曲镇欢咀村	
			3	向阳镇南下温村	
	2	汇丰街办	4	汇丰街道槐园社区	
			5	古城街道翠馨苑社区	
			6	南寨街道新华社区	
古交市	1	桃园街道办事处	1	镇城底镇阴家沟村	
			2	马兰镇营立村	
			3	常安乡南头村	
	2	镇城底镇	4	桃园街道青山路社区	
			5	西曲街道矾石沟社区	
			6	东曲街道青年路社区	
清徐县	1	集义乡	1	柳杜乡成子村	
			2	柳杜乡东青堆村	
			3	东于镇东高白村	
	2	柳杜乡	4	东湖街道东湖社区	
			5	东湖街道清泉湖社区	
			6	东湖街道清源路社区	

阳曲县	1	侯村乡	1	黄寨镇南留南村	
			2	黄寨镇录古咀村	
			3	侯村乡店子底村	
	2	泥屯镇	4	社区建管办文明街社区	
			5	社区建管办首邑南路社区	
			6	社区建管办城东路社区	
娄烦县	1	天池店乡	1	天池店乡河北村	
			2	天池店乡孔河沟村	
			3	天池店乡兑集沟村	
	2	马家庄乡	4	娄烦镇第二社区	
			5	娄烦镇第三社区	
			6	娄烦镇城东社区	

市委领导和市委宣传部部务会成员挂点指导分工表

序号	挂点县（市、区）	姓 名	职 务	备注
1	晋源区	李新春	市委副书记	
2	清徐县	杨继承	市委常委、宣传部部长	
		胡建林	市委宣传部常务副部长	
3	小店区	戴耀生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	
4	迎泽区	詹玉梅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文明办主任	
5	杏花岭区	马竣敏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新闻出版局局长	
6	尖草坪区	边素庭	市委宣传部副部长、市政府新闻办主任	
7	万柏林区	李 富	驻市委宣传部纪检监察组组长	
8	古交市	侯晋娟	市委宣传部二级调研员	
9	阳曲县	刘建光	市委宣传部二级调研员	
10	娄烦县	强岱生	市委宣传部四级调研员	

附件 4

《山西省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评估细则》（试行）

评估项目	评估内容	评估标准	评估方法	得分
I-1 组织保障 (20分)	II-1 组织领导 (7分)	1) 县一级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由县(市、区)党委书记担任中心主任，副书记负责统筹协调，宣传部长担任办公室主任。乡镇一级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所，由乡镇(街道)党委(党工委)主要负责同志担任所长，宣传委员负责日常工作。行政村(社区)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站，由村(社区)党组织主要负责同志担任站长；(3分) 2) 落实县级党委主体责任，建立健全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其他领导结合各自分工合力抓的工作机制；(1分) 3) 制定出台建设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实施方案，所、站结合实际制定具体工作方案；(1分) 4) 把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试点工作列入县(市、区)常委会工作重要议题。乡村两级定期召开专题会议，集中解决重点难点问题。(2分)	听取汇报 资料审核 实地考察 问卷调查	
	II-2 组织机构 (4分)	1) 县一级成立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乡镇(街道)建所，行政村(社区)建站，形成三级组织架构，常态化开展工作；(1分) 2) 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制定工作规划和任务分解，协调督促有关职能部门抓好工作落实，指导基层所、站日常工作；(1分) 3) 新时代文明实践所与乡镇(街道)文化活动中心全面融合、实体化运行，组织开展文明实践活动，指导所辖行政村(社区)实践站开展工作；(1分) 4) 新时代文明实践站整合各类活动阵地，结合生产生活实际开展活动。(1分)	听取汇报 资料审核 实地考察 问卷调查	
	II-3 考核运用 (3分)	1) 制定评估操作手册，定期组织评估考核，以评促试、以评促改；(1分) 2) 评估结果纳入县(市、区)、乡镇党政领导班子和领导干部实绩考核，纳入目标责任制考核，纳入党委意识形态工作责任制落实情况监督检查，纳入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标准。(2分)	听取汇报 实地考察	
	II-4 资金保障 (6分)	1) 将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工作经费列入县(市、区)财政年度预算；(3分) 2) 县级职能部门将工作经费进一步向实践所(站)下沉，重点保障好本系统、本领域专业志愿服务和点单派单上门服务所需经费。乡镇(街道)统筹使用文化、党建服务群众等工作经费，为实践所(站)建设提供资金支持；(2分) 3) 拓宽资金来源渠道，鼓励社会组织申报县级政府购买服务项目，为群众提供多元化服务。(1分)	听取汇报 资料审核	

评估项目	评估内容	评估标准	评估方法	得分
I-2 阵地建设 (15分)	II-5 活动场所 (2分)	1)有固定活动场所: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主要依托现有的宣传文化活动中心、党群服务中心、青少年活动中心、乡镇综合文化站、村级组织活动场所建设,满足办公、活动和信息平台建设的基本条件和功能,不大拆大建和过度装修;(0.5分) 2)有固定标识:悬挂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所、站)、志愿服务标识牌和主题标识LOGO;(0.5分) 3)有办公设施:配备必要的办公设施设备;(0.5分) 4)有宣传氛围:室内悬挂工作职责、规章制度、工作流程、活动计划、服务菜单组织架构图等,室内外设有宣传专栏和宣传标语等。(0.5分)	听取汇报 座谈了解 实地考察	
	II-6 队伍建设 (6分)	1)宣传部门设立专门机构,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配备专职人员不少于6名;(2分) 2)乡镇(街道)配备1名副科级宣传委员,负责新时代文明实践所日常工作;(2分) 3)新时代文明实践站配备专管员,负责开展群众服务需求调查、资源项目对接、志愿服务活动开展和信息技术支持等方面工作。(2分)	听取汇报 座谈了解 资料审核	
	II-7 制度建设 (1分)	建立健全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领导体制、职责分工、协调推进、队伍建设、阵地管理、活动开展、奖励问责、效果评估等制度,推动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制度化、规范化开展。(1分)	听取汇报 实地考察	
	II-8 网络平台 (6分)	1)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网络平台与融媒体中心同步规划、同步建设,发挥“学习强国”学习平台作用,与“两微一端”有机整合,实现资源共享、信息互通、服务联动、协同运行;(2分) 2)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有指挥调度平台,延伸至所、站。网上平台动态发布供需信息,公示志愿服务项目和活动安排,完善点单、派单、接单、评单等志愿服务信息化流程,方便群众即时查询、预约、提出个性需求,实现供需双向互动、精准对接(2分) 3)志愿服务、基层阵地、特色资源、涉农项目和政策措施底数清晰,实现信息化管理;(1分) 4)对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实行在线管理,考核考评,扩展志愿招募渠道,实现网上登记注册,实时统计点单内容、服务记录、效果评价等数据。准确分析群众需求变化、志愿团队差异、项目实施状况,及时调整工作部署、调配资源力量。(1分)	听取汇报 座谈了解 资料审核 实地考察	

评估项目	评估内容	评估标准	评估方法	得分
I-3 资源整合 (10分)	II-9 理论政策平台 (2分)	建立理论宣讲平台。整合党群服务中心、党校(行政学院)、红色教育基地、党员电教中心、道德大讲堂、文化大讲堂和村级组织活动场所以及便民综合服务厅等场所,打造理论政策宣讲“直通车”,成为理论政策宣讲主阵地。(2分)	听取汇报 座谈了解 资料审核 实地考察 问卷调查	
	II-10 教育服务平台 (2分)	建立教育服务平台。整合普通中学、职业学校、小学、幼儿园、青少年校外活动场所、乡村学校少年宫、心理辅导站等场所,积极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坚定理想信念、厚植爱国主义情怀、加强品德修养,培养担当民族复兴大任的时代新人。(2分)		
	II-11 文化服务平台 (2分)	建立文化服务平台。整合现有文化资源,充分发挥各类文艺协会、乡镇文化站、农村文化广场、文化馆、图书馆、博物馆、非遗展厅、影剧院、歌舞团、戏剧团等场所作用,向群众提供便捷、丰富、多彩的公共文化产品。(2分)		
	II-12 科技科普平台 (2分)	建立科技与科普服务平台。整合科技示范基地、农村科技创新室、科技信息站、益农信息社、科普中国乡村e站、科普大篷车、科普活动室、农家书屋等场所,把科技转化为助农增收、脱贫攻坚、乡村振兴的“金帮手”。(2分)		
	II-13 健身体育平台 (2分)	建立健身体育服务平台。整合体育场馆、农村健身广场、农村文化活动广场等场所,提倡中小学体育设施对外开放,开展全民健身运动,倡导健康文明、向上向善的生活方式,提升人民群众的健康素养。(2分)		

评估项目	评估内容	评估标准	评估方法	得分
I-4 志愿服务 (20分)	II-14 队伍建设 (8分)	<p>1) 县级组建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总队，由县(市、区)党政主要负责同志担任总队长，带领乡镇、村“一把手”履职尽责。乡镇(街道)、行政村(社区)组建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队伍，提高志愿服务的组织化程度；(3分)</p> <p>2) 党政机关、群团组织及国有企事业单位结合工作实际，组建本部门、本单位的志愿服务队伍，统一归属志愿服务总队，面向全县(市、区)开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1分)</p> <p>3) 志愿服务总队应配置“8+N”志愿服务队伍，“8”即理论政策宣讲、文化文艺服务、助学支教、医疗健身、科学普及、法律服务、卫生环保、扶贫帮困等8类常备队伍，“N”即若干具有自身特色和优势的志愿服务队伍；(1分)</p> <p>4) 乡镇(街道)、村(社区)要注重发挥本地乡土文化人才、科技能人、科技特派员、“五老”人员、新乡贤、文艺志愿者、大学生志愿者、创业返乡人员、群众性活动带头人的作用，组建特色志愿服务队伍。结合生产生活实际，开展群众乐于参与、便于参与的志愿服务活动。努力使基层群众参与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的人数达到本县(市、区)常住人口的13%；(1分)</p> <p>5) 发挥党员干部示范带动作用，各级领导干部带头做志愿者。全县在职党员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参与率力争达到80%，人均每年从事志愿服务时间达到20小时。(2分)</p>	听取汇报 座谈了解 资料审核 实地考察 问卷调查	

评估项目	评估内容	评估标准	评估方法	得分
I-4 志愿服务 (20分)	II-15 项目设计 (6分)	<p>1)把握新时代文明实践的目标任务,准确把握群众需求动态,精心策划贴近百姓、贴近生活的志愿服务项目,持续不断推出项目清单。推动文明实践项目化,转变活动方式,增强服务功能,形成稳定团队,真正以志愿者身份、志愿服务方式开展活动,打造成主题突出、特色鲜明、高质量的志愿服务项目;(2分)</p> <p>2)按照“成立项目—招募志愿者—实施项目—评估效果—优化项目”的流程,对志愿服务项目实行闭环管理。服务项目制定后,及时发布、推介,坚持因事找人,依托项目吸收招募志愿者和志愿服务组织。严格按照项目的目标、要求和进度,认真组织实施,做好预算执行,实现项目可评估、可考核。建立项目效果反馈机制,通过问卷调查、事后回访等征求群众意见建议,不断完善项目内容、改进实施方法;(2分)</p> <p>3)根据不同项目内容,采取不同服务方式。开展集中服务,围绕重要主题,利用节庆、节日等重要时间节点,集中组织内容丰富、形式多样的文明实践志愿服务活动。开展站点服务,针对群众日常需求,依托普遍设立的志愿服务站点,开展经常性志愿服务。开展结对服务,采取“一对一”“多对一”等形式,由志愿者或志愿服务组织对困难家庭、困难群众进行帮扶。开展点单配送服务,实现“群众点单—中心派单—志愿者接单—群众评单”的服务模式,为群众提供有针对性的服务。(2分)</p>	听取汇报 座谈了解 资料审核 实地考察 问卷调查	
	II-16 管理措施 (6分)	<p>1)制定志愿服务嘉许礼遇办法,建立完善以志愿服务时长为基础、服务评价为补充的志愿服务评价体系,采取相应激励和回馈办法,给予志愿者星级评定、积分兑换、免费保险、优惠公共服务等礼遇,激发志愿服务内生动力;(2分)</p> <p>2)提高志愿者素质能力,坚持先培训再上岗,帮助新招募的志愿者把握新时代文明实践的重大意义、基本目标和深刻内涵,了解项目任务和要求,掌握服务技能和方法,把基础知识培训与专业技能培训结合起来。加强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理论与实践问题研讨,开展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工作交流,组织实地考察、成果展示、项目大赛等推广成功经验和做法;(1分)</p> <p>3)设立新时代文明实践学雷锋志愿服务站(点),建立健全志愿服务队伍管理及扶持制度,通过政府购买服务、政策资金扶持、骨干人才培养、典型榜样引领、优秀项目孵化等方式,提升志愿服务队伍规范化、专业化和科学化水平;(2分)</p> <p>4)定期分析志愿服务项目的需求度和志愿服务的满意率,根据需求度增减项目,适度调整服务项目和服务内容,加大优质项目供给,带动整体水平提升。(1分)</p>		

评估项目	评估内容	评估标准	评估方法	得分
I-5 实践活动 (25分)	II-17 学习实践科学理论 (5分)	1) 采取新的组织形式、传播手段和话语方式，深入阐释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中贯穿的坚定理想信念、崇高价值追求、真挚人民情怀，彰显信仰的力量、真理的力量；(2分) 2) 运用“学习强国”学习平台，引导党员发挥“头雁效应”，利用会议、培训、知识竞赛、文艺宣传等形式，加强思想理论武装，每月至少组织1次村级两委干部的理论政策宣讲培训；(2分) 3) 组织各类理论宣讲志愿服务活动，充分发挥公共数字文化服务、党员远程教育、手机移动终端的作用，做好理论阐释、深度解读、答疑解惑，使党的理论“飞入寻常百姓家”，推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落地生根。(1分)	听取汇报 座谈了解 资料审核 实地考察 问卷调查	
	II-18 宣传宣讲党的政策 (5分)	1) 组织文艺轻骑兵、百姓宣讲团、乡贤文化宣传队开展志愿服务活动，宣讲党的利民惠民政策；(2分) 2) 通过今昔的对比、国内国际的比较，充分运用本地的红色资源，注重老一辈和年轻一代的历史传承，让身边人说身边事、用大白话说天下事，坚定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的信心决心；(1分) 3) 围绕“打赢脱贫攻坚战”“实施乡村振兴战略”“望得见山、看得见水、记得住乡愁”“幸福都是奋斗出来的”等重要理念、重大战略，组织开展文明实践活动，让群众在参与和体验中增进了解理解、明确前进方向，真正把科学理论内化于心、外化于行；(1分) 4) 运用微视频、微电影、文艺节目等多种形式，把党的政策转化为群众易学易懂的语言和文字，寓教于理、寓教于情、寓教于乐，为实施乡村振兴战略和脱贫攻坚提供坚强思想保证、强大精神力量、丰润道德滋养和良好文化条件。(1分)		

评估项目	评估内容	评估标准	评估方法	得分
I-5 实践活动 (25分)	II-19 培育践行 主流价值 (5分)	1)组织身边好人、道德模范、最美人物、时代楷模等评选活动，推进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入心入脑；(1分) 2)开展“星级文明户”“最美家庭”等评选活动，培育文明乡风、良好家风、淳朴民风，深化文明村镇创建工作；(2分) 3)开展形式多样的守法普法志愿服务活动，以法治促德治，以德治润法治；(1分) 4)贯彻落实《新时代公民道德建设实施纲要》，推进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美德、个人品德建设。(1分)	听取汇报 座谈了解 资料审核 实地考察 问卷调查	
	II-20 丰富活跃 文化生活 (5分)	1)组织文化志愿服务队伍，挖掘弘扬优秀传统文化，开展各种形式的文化志愿服务活动；(1分) 2)培育具有乡土文化气息的文艺骨干，创作一批“有温度、接地气”的文艺作品，开展送文化、种文化、育文化活动；(3分) 3)组织开展群众性文化活动，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精神文化需求。(1分)		
	II-21 持续深入 移风易俗 (5分)	1)建立健全“一约四会”，引导群众自我管理、自我教育、自我提升；(3分) 2)普及科学知识，加强无神论宣传教育，引导农村群众自觉抵制腐朽落后的文化侵蚀；(1分) 3)开展移风易俗、弘扬时代新风行动，破除陈规陋习、传播文明理念、涵育文明乡风。(1分)		
I-6 成效评估 (10分)	II-22 上级评价 (2.5分)	对中央、省、市试点工作督导组提出的整改指导意见及时整改，措施有效，效果良好，反馈及时。(2.5分)	座谈了解 资料审核	
	II-23 社会评议 (2.5分)	每年向党员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社会各界及相关职能部门征求两次意见。(2.5分)	座谈了解	

评估项目	评估内容	评估标准	评估方法	得分
I-6 成效评估 (10分)	II-24 群众评议 (5分)	组织基层群众定期评议,与志愿服务反馈评价、年终成效评议相结合,资料完整。(5分)	座谈了解 问卷调查	
I-7 特色指标 (10分)	II-25 宣传报道 (3分)	被上级以文件或简报形式转发经验做法,形成系统完整工作案例,中央、省、市新闻媒体报道的给予加分奖励。(3分)	资料审核	
	II-26 总结推广 (7分)	1)选树一批新时代文明实践示范点,对工作活跃、社会影响大、群众反响好的给予重点支持,适时推广可复制、可借鉴、可推广的试点成果;(3分) 2)新时代文明实践工作开展有特色、有亮点、有成效,获得省以上表彰或召开现场会、推进会的给予加分奖励。(4分)	资料审核	
<p>备注:1.评估细则共设置组织保障、阵地建设、资源整合、志愿服务、实践活动、成效评估、特色指标7个评估项目,26条评估内容,65项评估标准;</p> <p>2.评估细则共110分,包括基本指标100分,特色指标10分。评估工作主要采取听取汇报、座谈了解、资料审核、实地考察、问卷调查五种方式进行;</p> <p>3.评估细则由省文明办负责解释,有效期至试点工作结束。</p>				

太原市精神文明建设指导委员会办公室

2020年2月7日印发

共印20份